证券代码：600839　　证券简称：四川长虹　　公告编号：临2016-060号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在本公司商贸中心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万春先生召集和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利用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，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。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否决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9 月 15 日